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21-056

债券代码：123068

债券简称：弘信转债

##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94,949,845.38 元。

项目	金额（元）
<b>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b>	427,190,734.1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0,490,660.66
减：提取盈余公积	2,020,206.66
减：对股东分配利润	20,711,342.80
<b>2020 年末未分配利润</b>	494,949,845.38

基于公司整体财务情况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等因素，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同时兼顾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如下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

1、目前公司回购专户中共持有公司股份 2,521,214 股，此部分股份不参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股份数

量之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 2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下一年度。目前公司的总股份数为 341,737,156 股，若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回购专户中股份数均不发生变动，以扣除回购专户所持股份数后参与利润分派总股本 339,215,942 股为基数计算，则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 20,352,956.52 元。

3、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为 2021 年 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在此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股本总额可能会因转股而发生变动。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分配基数发生变化的，按照“分派比例不变，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和转增股份数量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的总额。

本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均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确定了本次的利润分配预案，并一致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是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的，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